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交易型开放式基金新增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一级交易商的公告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旗下部分交易型开放式基金自2021年12月20日起增加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商证券”）为申购赎回代理券商（以下简称“一级交易商”）。投资者可通过浙商证券各营业网点办理相关基金的申购、赎回等业务。具体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列表：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159745	国泰中证全指建筑材料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59806	国泰中证新能源汽车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59828	国泰中证医疗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59861	国泰中证环保产业 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59889	国泰中证智能汽车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59996	国泰中证全指家用电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注： 1、上述表格内基金的最小申购、赎回单位限制请详见本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业务公告。

2、根据上述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投资者应通过具备申购赎回业务资格的一级交易商办理基金的申购和赎回业务。

二、新增一级交易商的基本信息及联系方式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江干区五星路 201 号

客服电话：95345

网址：www.stocke.com.cn

三、本基金管理人联系方式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虹口区公平路 18 号 8 号楼嘉昱大厦 16-19 层

客服电话：400-888-8688

网址：www.gtfund.com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选择与自己风险识别能力和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基金，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20日